酉阳统计发〔2023〕35号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统计局**

**关于印发2023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科室：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统计局2023年工作要点》已经局党组会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统计局

 2023年5月5日

#  （此件公开发布）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统计局**

**2023年工作要点**

2023年，全县统计工作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市委二届二次全会和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总书记有号令、党中央有部署、重庆见行动、酉阳有效果”的要求，深入推进统计重点领域改革，有序开展统计普查调查，强化经济形势研判和监测分析，坚决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为新时代新征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酉阳开好局、起好步提供坚强的统计保障。

一、着力党的建设，把牢政治方向

一是牢牢把握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这一主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读原文、悟原理，深刻领悟党的二十大关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大政方针和战略部署的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实践逻辑，不断拓展学习的广度和深度。二是将党的领导贯穿于统计工作全过程，严格压实管党治党责任，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坚持“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等制度，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领导班子和党支部建设，持续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格纪律底线。三是坚持以党建为统领，做好学用结合，把党的二十大提出的战略部署转化为统计工作具体任务，使统计工作真正成为监测宏观经济社会发展的“晴雨表”，服务社会公众的“信息窗”。

二、着力统计“双基”建设，推进统计体制改革

（一）全面规范一套表工作。按照各专业统计数据质量控制办法，加强过程控制，要求在统计数据搜集、整理、上报、分析等过程中务必严格各环节的质量控制，确保各行业、各专业统计数据真实可信。

（二）加强企业电子统计台账运用。进一步规范企业统计数据生产流程，夯实统计源头数据基础，推动企业电子统计台账全行业全领域全覆盖，促进企业坚持定期建立台账，用台账数据上报统计报表，真正实现数出有据。

（三）夯实统计基层基础建设。严格执行国家统计局《县级统计机构统计工作规范（试行）》《乡镇统计工作规范（试行）》和市局《重庆市乡镇（街道）统计工作管理办法》，推行基层统计工作建设“台账式”管理，持续推动基层统计工作规范化，强化统计基层基础能力建设，确保统计源头数据质量。进一步加强名录库管理，及时对名录库新增、变更、注销、剔除单位等进行维护，充分发挥名录库在审核比对、监测分类、分析研判中的基础支撑作用。积极做好企业升规升限工作，认真核实清除僵尸企业，确保调查单位基本信息准确完整。乡镇（街道）应明确分管领导，设置统计工作岗位，指定统计负责人，配备与统计任务相适应的统计人员，依法履行统计工作职责。

（四）加强统计队伍建设。注重对统计人才队伍的培养，做好与镇街、部门和企业的沟通协调，加大统计业务培训、统计法律法规宣传力度，不断提升统计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打造忠诚干净担当高素质专业化的统计干部队伍，促进统计业务工作高质量开展。

三、着力深化统计服务，推进统计咨政能力提升

（一）扎实做好统计监测分析。充分发挥监测预警职能，抓好月度、季度、年度及专题调查经济数据监测，确保客观、真实、准确反映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及时研判分析，及时向县委县政府报告经济运行状况，切实做好决策咨询服务。

（二）加强统计信息产品服务和管理。聚焦社会关切，服务社会公众，落实统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丰富统计发布内容，拓展微观数据开发应用，高质量编发《统计月报》《统计公报》《统计年鉴》《领导干部手册》等统计产品，为县委县政府、各部门、社会公众提供统计服务。运用政府网站、微博做好统计宣传和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做好统计数据分析解读。建立统计信息产品管理制度，加强统计信息产品管理工作的规范化，妥善保管统计调查中获得或者形成的统计资料，充分发挥其社会价值。

（三）不断提升部门统计规范化水平。进一步加大对部门统计工作的督促指导，压实各部门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切实提高部门统计能力和数据质量。严格审批地方和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做好地方调查项目的设计指导和咨询，进一步规范调查项目管理。继续完善《酉阳自治县部门数据共享制度》，规范数据使用标准，进一步落实统计数据共享责任，提高数据时效性，积极推进各类统计数据依法汇聚融合，有序共享开放。

四、着力统计法治建设，充分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

（一）深入开展统计法律法规宣传。按照全县“八五”普法规划，把学习贯彻统计法律法规作为依法统计的首要任务，抓好将统计法律法规纳入党校领导干部教育培训必修课的贯彻落实。深入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等统计法律法规和《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等党中央、国务院有关统计改革发展的重大决策部署精神的宣传，充分利用“9.20”统计开放日、“12.4”宪法宣传日、“12.8”统计法颁布纪念日等做好集中统计普法宣传，营造依法统计依法治统的浓厚氛围。

（二）持续加大统计执法检查力度。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重庆市统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重庆市企业统计信用管理办法》要求，加强统计执法能力建设，强化统计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协同，综合运用“双随机”抽查、专项检查、重点检查、实地核查等方式，组织开展统计执法监督检查工作，依规依纪依法严肃查处各类统计违纪违法行为。推进完善统计领域诚信体系建设，按照重庆市统计严重失信企业认定标准和程序，坚持正向激励与负面清单管理并重，及时公示、公开统计行政处罚案例，统计失信企业信息，形成震慑。

（三）全力抓好统计监督“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深刻认识做好统计督察“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是我们必须完成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我们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扎实做好问题整改。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围绕统计督察“回头看”指出的问题，建立责任清单，明确时限要求，健全长效机制，形成工作闭环，切实增强统计监督效果。

（四）扎实开展统计造假屡禁难绝专项治理行动。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惩治统计造假重要批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部署和市委、市政府要求，根据重庆市统计局的安排，在全县开展统计造假屡禁难绝问题专项治理行动。重点治理对本地区执行国家统计调查制度、一套表调查单位入退库、统计数据失实等情况开展自查自纠；对党的十九大以来本地区查处的各类统计造假案件进行系统梳理，重点查找案件查处过程中落实国家统计政令和要求打折扣、责任追究不到位、虚假整改等问题，形成问题清单；对工业总产值、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商品销售额、从业人员工资总额、能源消费量、研发投入等重点统计指标进行全面核查；根据举报问题线索和有关情况综合研判分析，对相关专业领域进行执法检查。

五、着力大型普查，重抓“五经普”相关工作

（一）扎实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这次经济普查将首次统筹开展投入产出调查，普查内容增多、工作难增大。严格按照《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要求，精心部署，周密实施，确保普查各项任务落实落地，摸清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家底”。按照普查工作进度安排，积极参加“五经普”综合试点，创新普查手段和方式，认真梳理、反馈和研究解决发现的问题，积累实战经验。组织开展普查区域划分、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选聘及业务培训、单位清查、宣传动员等工作，为正式普查登记打下坚实基础。

（二）精心开展各项常规统计调查。围绕宏观调控主要目标，精心组织国民经济各行业以及消费投资、社会科技等领域常规统计调查，扎实开展1%人口抽样调查。